

附件 2

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表

一、基础信息：										
单位名称	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									
组织机构代码	913200006082793884	法定代表人	吴礼淦	联系方式	0512-57356888					
生产地址	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东龙路 1 号									
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	单、双面及多层线路板、高密度互连积层板（HDI）									
产品及规模	年产线路板 225 万平方米									
二、排污信息：										
类别	废水（单位：mg/l）					废气（单位：mg/m ³ ）				
污染物	CODcr	氨氮	总磷			SO2	NOX	粉尘		
排放浓度	17.2	0.24	0.04			0	2.33	1.97		
执行标准	50	5	0.5			100	200	100		
超标情况	无	无	无			无	无	无		
排放方式										
排放总量（Kg/年）	22140	350	47			0	4330	1350		
核定的排放总量（Kg/年）	103595	4010	752			0	13379	11117		
排放口 数量及 分布情况	排放口 1	经度： 120.98 纬度： 31.33				排气筒 1-43	经度： 118.75 纬度： 32.06			
	排放口 2	经度： 纬度：				排气筒 2	经度： 纬度：			

三、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：

废水处理设施	是否建设	是
	主要处理工艺	物化+生化处理
	是否正常运行	是
废气处理设施	是否建设	是
	主要处理工艺	水洗喷淋塔、活性炭吸附塔、光催化氧化塔
	是否正常运行	是

四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：

建设项目是否经过环评审批	是
建设项目是否经过环保验收	是
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

五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：（以附件形式上传）

六、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和情况说明：

备注：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还应公开其自行监测方案（以附件形式上传）

填报说明：

1. “是否情况”填写：“是”或“否”；
2. 排放方式指：排外环境、接污水处理厂、零排放、委托外运等情况；
3. 排放总量为：上一年度的排放总量；
4. 各重点排污单位根据表格内容，生成一个有公网 IP（可以在 INTERNET 网络上能访问到）的页面地址给辖区生态环境局；
5. 应公开环境信息的重点排污单位包括本行政区域内的**国家重点监控企业**，**国家重点监控企业**还应公开其自行监测方案。

